

華南銀行 105 年度儲備菁英人員甄試試題

甄試類別【代碼】：儲備菁英人員(法務人員組)【I5602】

專業科目：(1)民法及銀行法、(2)公司法及票據法、(3)民事訴訟法及強制執行法

*請填寫入場通知書編號：_____

注意：①作答前須檢查答案卡(卷)、入場通知書號碼、座位標籤號碼、甄試類別是否相符，如有不同應立即請監試人員處理。使用非本人答案卡(卷)作答者，該節不予計分。
②本試卷為一張雙面，測驗題型分為【四選一單選選擇題 30 題，每題 2 分，合計 60 分】與【非選擇題 2 題，每題 20 分，合計 40 分】。
③選擇題限以 2B 鉛筆於答案卡上作答，請選出最適當答案，答錯不倒扣；未作答者，不予計分。
④非選擇題限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於答案卷上採橫式作答，並請依標題指示之題號於各題指定作答區內作答。
⑤請勿於答案卡(卷)上書寫姓名、入場通知書號碼或與答案無關之任何文字或符號。
⑥本項測驗僅得使用簡易型電子計算器(不具任何財務函數、工程函數功能、儲存程式功能)，但不得發出聲響；若應考人於測驗時將不符規定之電子計算器放置於桌面或使用，經勸阻無效，仍執意使用者，該節扣 10 分；該電子計算器並由監試人員保管至該節測驗結束後歸還。
⑦答案卡(卷)務必繳回，未繳回者該節以零分計算。

壹、四選一單選選擇題 30 題 (每題 2 分)

【1】1.小張開車上班途中，遭超速闖紅燈的老王所駕駛的車子嚴重碰撞毀損。關於小張對老王請求損害賠償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①小張得向老王請求修復之必要費用，但小張須將該款項實際用於修復汽車
- ②若小張的車全毀，無法修復，老王得賠償小張相同價值的汽車，此亦屬回復原狀的作法
- ③小張得請求老王賠償小張車子因毀損所減少之價值
- ④若小張的車毀損而其修復費用遠超過原車價值時，老王得以金錢賠償之，無須回復原狀

【2】2.阿彬將其對老甘之債權讓與小玉。下列何者會使此債權讓與無效？

- ①阿彬未將證明債權之文件交付予小玉
- ②該債權係阿彬為維持生活所必須之債權
- ③阿彬與老甘間有不得讓與之特約，但小玉為善意之情形
- ④老甘不同意阿彬與小玉間之債權移轉行為

【4】3.阿嘉於上班途中，發現小珊昏倒於公車站旁，立即叫計程車將小珊送至醫院救治。請問阿嘉與小珊間成立下列何種法律關係？

- ①僱傭契約
- ②租賃契約
- ③承攬契約
- ④無因管理

【3】4.依民法規定，債權人於提存物提存後幾年內不行使權利者，其提存物歸屬國庫？

- ①一年
- ②五年
- ③十年
- ④二十年

【1】5.老許的機車故障，乃將機車送至機車行修理完畢。在老許尚未給付修理費用前，該機車行對老許的機車有下列何種權利？

- ①留置權
- ②抵押權
- ③權利質權
- ④典權

【2】6.依銀行法規定，若 A 銀行擬對甲辦理自用住宅放款，A 銀行應遵守之規範，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①若 A 銀行對該自用住宅取得足額擔保，得要求提供保證人，惟不得要求連帶保證人
- ②若 A 銀行對該自用住宅未取得足額擔保，得要求借款人甲提供保證人
- ③若 A 銀行對該自用住宅未取得足額擔保，得要求借款人甲提供連帶保證人
- ④ A 銀行未來求償時，可先對保證人進行求償

【1】7.對於銀行辦理定期存款業務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 ①存款人得以定期存款向銀行質借
- ②定期存款到期前不得提取，存款人亦不得中途解約
- ③銀行製作之定期存單為有價證券，得自由轉讓
- ④銀行辦理定期存款，其期限不得超過一年

【1】8.依銀行法規定，若自然人甲與其配偶乙、未成年子女丙及丁合計持有 A 商業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多少比例以上者，即應由甲通知 A 商業銀行？

- ① 1%
- ② 3%
- ③ 5%
- ④ 10%

【3】9.依銀行法規定，A 銀行辦理發行現金卡業務，自 104 年 9 月 1 日起，其辦理現金卡之利率不得超過年利率多少？

- ①百分之十
- ②百分之十二點五
- ③百分之十五
- ④百分之二十

【4】10.商業銀行於下列何種情形得投資非自用不動產？

- ①為提供給轉投資之子公司使用而購入者
- ②為規劃 10 年後興建總行之需要而預購者
- ③營業所在地不動產之使用面積百分之五以下為自用者
- ④提供予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文化藝術或公益之機構團體使用，並報經主管機關洽相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者

【1】11.依公司法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公司不得為他公司股東或合夥事業之合夥人
- ②公司除依其他法律或公司章程規定得為保證者外，不得為任何保證人
- ③公司之資金得貸予有業務往來之其他公司
- ④公司間短期融通資金時，融資金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的百分之四十

【1】12.依公司法規定，股份有限公司得以章程規定發行無記名股票，但其股數有何限制？

- ①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二分之一
- ②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
- ③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四分之一
- ④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五分之一

【2】13.公司得以未分配之累積盈餘收買其本身所發行之股份為庫藏股，用以激勵優秀員工，使其經由取得股份，對公司產生向心力。關於庫藏股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 ①公司除法律另有規定者外，得經董事會以董事半數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於不超過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之範圍內，收買其股份
- 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 ③公司收買之股份，應於一年內轉讓於員工，屆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為變更登記
- ④公司收買之股份，應由監察人代表行使股東權利

【2】14.依公司法規定，董事缺額達多少比例，董事會應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 ①四分之一
- ②三分之一
- ③二分之一
- ④三分之二

【請接續背面】

【4】15.關於公司重整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①公司符合法定聲請重整之條件時，得由公司自行向法院聲請重整
- ②公司符合法定聲請重整之條件時，得由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之股東向法院聲請重整
- ③公司符合法定聲請重整之條件時，得由相當於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公司債權人向法院聲請重整
- ④裁定重整後，對公司之債權，非依重整程序，不得行使權利。但在重整裁定前對於公司之財產有質權或抵押權者，就其財產有別除權，得不依重整程序而行使其權利

【2】16.某甲持有下列 4 種情形之票據，請問何者為無效之票據？

- ①未記載到期日之匯票
- ②未記載無條件擔任支付之本票
- ③未記載付款人之匯票
- ④未記載發票地之支票

【3】17.在本票正面劃平行線二道，其效力為何？

- ①付款人僅得對金融業者支付票據金額
- ②付款人僅得對特定金融業者支付票據金額
- ③該平行線之記載，不生票據上之效力
- ④該紙本票無效

【2】18.某乙持有華南銀行為擔當付款之本票一紙，未獲付款，擬對發票人某甲行使付款請求權，請問該票據上之權利，自何時起算，三年間不行使，因時效而消滅？

- ①發票日
- ②到期日
- ③提示日
- ④退票日

【2】19.依票據法規定，匯票、本票之執票人，應於到期日或其後幾日內，為付款之提示？

- ① 1 日
- ② 2 日
- ③ 3 日
- ④ 5 日

【3】20.匯票執票人以背書方式，將匯票讓與發票人、承兌人、付款人或其他票據債務人。學理上稱此種情形為下列何種背書？

- ①期後背書
- ②設質背書
- ③回頭背書
- ④委任取款背書

【1】21.下列何者非屬專屬管轄之情形？

- ①有關侵權行為損害賠償之訴，侵權行為地之法院
- ②有關抵押權存在確認之訴，不動產所在地之法院
- ③有關拆屋還地之訴，不動產所在地之法院
- ④有關再審之訴，原確定判決之法院

【2】22.依民事訴訟法規定，關於抗告程序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①對於裁定，得為抗告。但別有不許抗告之規定者，不在此限
- ②提起抗告，應於裁定送達後 5 日之不變期間內為之
- ③訴訟程序進行中所為之裁定，除別有規定外，不得抗告
- ④提起抗告，除別有規定外，無停止執行之效力

【2】23.聲請支付命令，應表明之各款事項，下列何者錯誤？

- ①當事人及法定代理人
- ②其有對待給付者，無須表明已履行之情形
- ③請求之標的及其數量
- ④請求之原因事實

【4】24.依民事訴訟法規定，撤銷除權判決之訴，應於幾日之不變期間內提起之？

- ①五日
- ②十日
- ③二十日
- ④三十日

【3】25.下列何者非民事訴訟法所採納之立法主義？

- ①當事人主義
- ②辯論主義
- ③糾問主義
- ④當事人進行主義

【4】26.下列何者非強制執行之執行名義？

- ①確定之終局判決
- ②依民事訴訟法成立之和解或調解
- ③依公證法規定得為強制執行之公證書
- ④未確定之終局判決

【4】27.依強制執行法規定，他債權人參與分配者，應於標的物拍賣、變賣終結或依法交債權人承受之日「幾日前」，以書狀聲明之？

- ①五日
- ②十日
- ③三日
- ④一日

【2】28.關於動產之強制執行方法，下列何者錯誤？

- ①查封
- ②強制管理
- ③變賣
- ④拍賣

【4】29.依強制執行法規定，再行拍賣時，執行法院應酌減拍賣最低價額；酌減數額不得逾百分之多少？

- ①五
- ②十
- ③十五
- ④二十

【3】30.關於不動產拍賣時，債權人有二人以上願承受者，如何定之？

- ①法院決定
- ②債務人決定
- ③抽籤決定
- ④依表示之先後順序

貳、非選擇題二大題（每大題 20 分）

第一題：

請依民法規定，簡要回答下列問題：

（一）請分別說明「無權代理」及「表見代理」之意義及其法律效果。【8 分】

（二）對於一人負擔數宗債務而其給付之種類相同者，如清償人所提出之給付，不足清償全部債額，且清償人於清償時，不指定其應抵充之債務者，如何定其應抵充之債務？【8 分】

（三）請說明何為「代位繼承」。【4 分】

第二題：

何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轉讓自由原則？【5 分】對於該項原則，公司法有何例外規定？【15 分】